# 秦桧死前竟留下一封遗书 忠良宁负千古骂名

来源：网络收集 更新时间：2023-11-03

*秦桧是南宋期间的一个传奇人物，长期以来也一直被世人视为汉奸或卖国贼。他本来是一位知名的抗金义士，后来随同徽、钦二宗被掳到金国，建炎四年(1127年)逃返南宋。此后，辅佐宋高宗，官至宰相。另一方面在*

　　秦桧是南宋期间的一个传奇人物，长期以来也一直被世人视为汉奸或卖国贼。他本来是一位知名的抗金义士，后来随同徽、钦二宗被掳到金国，建炎四年(1127年)逃返南宋。此后，辅佐宋高宗，官至宰相。另一方面在南宋朝廷内属于主和派，反对国内主战派的势力。当中最为世人所知“十二金牌召岳飞”的故事。

　　可是考古专家发现了一封秦桧的遗书，却让我们大跌眼镜。初步鉴定秦桧该份遗嘱作于高宗绍兴十四年(1145年)，时年55岁(秦桧生于哲宗元佑五年，1090年)，即其死前(1155年)十年，岳飞含冤被杀(绍兴十一年腊月，1142年1月)后三年。

　　秦桧在该份遗嘱中，首先告诫子孙远离政治，自己深知将“获谴汗青”，“蒙羞万年”，叮嘱子孙在他死后万莫贪恋禄位，急流勇退，也不可在风暴来临后为他争辩，“庶几可得苟全性命”，并对几个已身据高位的族人详细指示了退出政坛的方略。专家正是据此认定此书信为家族内的政治遗嘱

　　秦桧在该份遗嘱中表明自己坚信对金议和是当时的“国情”下保全家国的唯一出路，也曾经和岳飞直接探讨过此问题，但岳飞表示“要为不可为之事”。而宋高宗其实并不反对北伐作战，因为战争在很大程度上令他“为江北百姓所夙夜仰望”，显然皇帝很陶醉这种救世主的感觉。

　　但因为岳飞在规复旧河山之外，经常公开宣扬要“迎还二帝”，而金国也不断在战争失利时派密使威胁高宗要“送还汝兄”，并不断暗示囚在五国城的宋钦宗与岳飞有秘密来往，令高宗疑窦丛生，甚至到了“寝食不思”地步。高宗12道金牌召回征途中的岳飞，就是因为金使送来了岳飞与钦宗联络的“确切证据”，钦宗甚至扬言返国复辟后将清洗“老九”(高宗为徽宗第九子)的人马，高宗因此需要和岳飞对证确认。

　　秦桧在遗嘱中辩解说，帝位一旦有纷争，内战必起，国家必亡，因此不如保全半壁江山;而即使帝室无恙，但毕竟皇帝已经对拥兵大将起了猜忌，此隙一开绝难弥合，即使岳飞本人无所谓，但手下骄兵悍将也难保万一。至于自己事后为皇帝分谤，从公议而言，高据相位责无旁贷，为江山社稷只好牺牲自己的令名;从私情来说，高宗于他有“知遇之恩、信任之专”，他也只能为知己者死。

　　所以，教诲子孙，高宗在位或可保秦家富贵，而高宗百年后秦家必将被清算，“民忿欲泄终需泄”。他感慨，“生逢乱世家国颠沛”，总想做点经世济国的实事，但“为实事者均不见容于当下”，岳飞难以见容于皇帝，而他必将更难以见容于言官史册，后世只有那些维持乱世危局的当局者才能体会他的苦心了。

　　秦桧自己写的《北征纪实》中，可以看到他在金军中想尽千方百计，最后才能逃归宋朝，情节十分具体，绝难杜撰。秦桧逃回宋朝，皇帝赵构称赞秦桧“忠朴过人”，比作苏武，朝中宰相重臣如范忠尹，李回等人说秦桧是忠臣，使许多朝臣不再怀疑秦桧是“奸细”，李纲书写赞扬秦桧“精忠许国”，“立大节于宗社倾危之秋”，这充分说明金人并不是放秦桧归宋的。

免责声明：以上内容源自网络，版权归原作者所有，如有侵犯您的原创版权请告知，我们将尽快删除相关内容。

本文档由028GTXX.CN范文网提供，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://www.028gtxx.cn